

嘉義縣內甕國民小學 104 學年度班級巡迴說故事及 樂器演奏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本校 104 學年度行事曆

二、目的：藉著上台公開演說，以提昇學童國、台語及樂器之表達能力。

三、對象：一至六年級學生。

四、說明：

- (一) 利用每週二導師時間（7：50~8：00），由六年級學生開始輪流至各班教室進行說故事及樂器演奏。
- (二) 每學期每位學生需說四篇不同的故事，並由導師於開學一週內挑選出適合學生能力的故事（學生之間可重複），第二週開始實施，時間為三至五分鐘，故事篇目記錄於附件一送教務組備查。
- (三) 每學期每位學生須演奏四首不同的曲目，並由導師於開學一週內挑選出適合學生能力的曲目（學生之間可重複），曲目記錄於附件一送教務組備查。
- (四) 三~六年級學生皆至其他班級說故事及樂器演奏，班級之分配，委請班級導師安排。
- (五) 各班之級任老師擔任評審。
- (六) 若評定為不通過的學生，請各班老師加強指導，多鼓勵、多協助讓每個人都有成功的經驗。
- (七) 遇月考評量週，說故事及樂器演奏活動暫停，原班級順延一週舉行。
- (八) 一、二年級學生在自己班級內進行。

五、獎勵：

學生至各班說故事及樂器演奏活動表現優異者，由評分老師給予榮譽卡核章 1 至 3 個。

六、本計劃經呈 校長核准後實施。

教務組：

教導主任：

校長：

